

证券代码：834177

证券简称：华贸广通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，该事项对公司股票交易影响重大，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于2017年5月18日披露了《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华贸广通，证券代码：834177）自2017年5月19日起暂停转让，预计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7年8月18日。

公司自停牌以来，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做市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展开了积极协商，就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的可行性，做市商做市库存股的后续安排进行了协商、论证。

鉴于重大事项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较多，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相关内容仍需协商、论证和完善，重大事项不确定性尚未消除。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

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50), 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18日(星期五)起继续停牌, 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11月17日(星期五)。延期恢复转让期间, 公司积极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, 分别于2017年8月24日、2017年8月31日、2017年9月7日、2017年9月14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》, 公告编号依次为: 2017-052、2017-053、2017-055、2017-059。

目前公司重大事项相关各方正积极协商中,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 保证信息披露公平, 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,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继续停牌期间, 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。

延期恢复转让期间, 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进展情况,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至少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敬请投资者关注, 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9月21日